

证券代码：430544

证券简称：闽保股份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福建省闽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福建省闽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存在预计应披露的重大信息在披露前已难以保密或已经泄露，或公共媒体出现与公司有关传闻，可能或已经对股票转让价格产生较大影响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于2018年11月5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股票暂停转让，并于同日在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了《闽保股份：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18-023）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6日开市起暂停股票转让。

自停牌以来，公司积极推进重大事项。2019年4月29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林章威与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恒久科技”）签署了《股权收购框架协议》，恒久科技有意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林章威所持有的公司22,897,000股股份，对应的股权比例为71.26%。本次交易最终付诸实践与否、以及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变动，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闽保股份：关于公司控股股东

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19-020）。

公司基于自身经营业务的发展以及控制成本因素，为配合新的战略发展规划需要，经慎重考虑，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于2019年1月2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提交关于主动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备案材料，本次主动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

另外，由于公司未能在2019年4月30日（含当日）前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6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暂停转让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6日披露的《闽保股份：关于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2）。截至2019年6月30日，公司2018年年度审计及2018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未能在2019年6月30日前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披露的《闽保股份：关于未按期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6）。

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

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业务指引的规定与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闽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7月1日